



悠悠十一载 浓浓帮扶情

通讯员 周怡伦

真不知道咋办。”元潭村的邵支书紧紧握着宁陕县公安局民警马志军的手，开心地笑道。2023年9月，马志军又帮助元潭村村民销售了近2万元的蜂蜜，为群众带来了收入。

元潭村气候舒适，雨水均匀，位于秦岭腹地，蜜源充足，具备良好的养蜂条件和专业的酿蜜技术，一只只蜜蜂，在勤劳的养蜂人手里变成了“发家致富”的能手。蜂蜜酿出来了，销路又成了问题，为此，帮扶民警们与村干部一道，上门倾听蜂农的心声，并通过发动亲朋好友，发布微信朋友圈、抖音等方式，帮助蜂农销售蜂蜜。元潭村的蜂蜜醇厚，味道香甜，不少“回头客”都争相购买。

近年来，宁陕县公安局累计为元潭村

养蜂产业投入资金6万余元，销售蜂蜜20余万元，这些蜂蜜的背后，凝结着帮扶单位和帮扶干部的辛勤付出，也凝结着宁陕县公安局与元潭村一家亲的情谊。

吴涛是一名退伍军人，也是宁陕县公安局的一名民警，更是元潭村的驻村第一书记。2018年7月，吴涛由县公安局派往元潭村开展扶贫工作，5年多的驻村生涯就此开始。刚去时，由于不熟悉扶贫工作和群众工作，帮扶工作开展困难，吴涛便经常到农户家中、田间地头了解群众的想法，同村民学技术、强理念、结合实际搞产业发展。这些年来，吴涛始终将元潭村当作自己的家，将村民当作自己的家人，他为了扶持残疾人及无法从事重体力劳动的群众，自费3000余元购置设备，在元潭村成立了景观园艺工作室，他自学种植技术和中蜂养殖技术，想办法帮群众拓宽增收渠道，他开办过暑期书画兴趣班，丰富了孩子们的文化生活，他挨家挨户地上门排查疫情，也救助过被困在洪水中的群众……他把青春和属于军人的那份顽强与执着奉献给了元潭村。2020年4月，元潭村村委会授予吴涛“荣誉村民”称号，2021年3月，宁陕县委、县政府授予吴涛“帮扶先进个人”称号。

吴涛常说：“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是为了让老百姓摆脱贫困，增收致富，达到家中有房子，手中有票子。不是今天超过贫困线标准脱贫，过几年又返贫，只有摒弃‘去做客、当配角、来镀金’的临时思想，带着对村民深厚的感情干工作，驻村工作才能收获满满，老百姓才能过上好日子彻底摆脱贫困，这也是我们千千万万扶贫干部需要完成的使命任务。”

近年来，宁陕县公安局真正压实帮扶责任，在助力元潭村建设方面也花了不少心血，先后助力13万元帮助建设了新的元潭村党群活动中心。宁陕县公安局政委蔡邦奎说：“抓基层党建，抓好阵地建设是关键，使学习培训有阵地、党员活动有场所、服务群众有地方。只要村上有想法，我们都会全力支持。”现在的元潭村党群活动中心旧貌换新颜，设施齐全，既方便了群众办事，又提供了温馨舒适的休息环境。

今年9月，全县帮扶部门调整之后，宁陕县公安局正式结束了11年的元潭村帮扶之路。变换的是帮扶对象，不变的是初心使命，乡村振兴不是终点，而是新起点，宁陕县公安局将继续在新起点上昂首阔步向前，绘制美丽乡村新画卷。

宁陕法院搭建“连心桥”护航企业发展

通讯员 王大伟 饶晓瑞

今年以来，宁陕法院对标省、市、县关于开展“三个年”活动部署要求，总结推广宁陕县欧西克电子有限公司“枫桥经验”法院示范点经验，践行“政法联企、法治护航”。

工作中，他们以制度建设为“牵引点”，把握联企方向。畅通法企联系沟通渠道，组织召开企业家座谈会1次，征集意见建议3条，梳理相关问题2个。针对市场主体反映的问题，相继印发《服务保障“三个年”活动开展“政法联企”行动方案》《关于服务保障“三个年”活动十项措施》等规范性文件，与县工商联签署《优化营商环境联动工作协议》，推动服务保障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开展。

以企业走访为“支撑点”，凝聚联企共识。结合宁陕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实际，开展企业包联“五个一”活动。活动开展以来，共走访企业100余次，开展“送法进企业”集中普法宣讲活动13次，发放全县企业家、行业协会商会和个体工商户的一封信30余封，开展调查问卷30余次，征求意见11条，收集问题或者诉求13条，排查与协调解决问题10余项。

以诉源治理为“关键点”，创新联企途径。宁

陕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依靠党委领导，深化府院联动，不断提升诉源治理效能。探索建立一个诉讼服务团队为牵引、对接三大治理平台、实现三大效果的诉源治理“133”工作法，今年诉前调处涉企矛盾纠纷8件，化解涉企信访案件14件。

以法治服务为“突破点”，创新联企方式。设立人民法庭旅游服务联系点，快调快结涉旅游纠纷，开辟涉企案件“绿色通道”，78件矛盾纠纷快立快审快结。成功拍卖宁陕县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土地及其他地上建筑物，拍卖价款600余万元。协调将1件长达10余年的烂尾楼导入破产程序，盘活重点项目建设，妥善化解潜在涉众纠纷，以法治的力量维护社会稳定。

以审判执行为“着力点”，激活联企动能。立足全县工作大局，谨慎处理，从严审批25起涉企案件在庭审直播、裁判文书上网工作，把对企业正常经营的不利因素降到最低。积极开展“三秦锐士·2023”等系列专项集中执行活动。上半年，诉讼服务质效评估体系得分始终保持在全省前三，审判执行质效核心指标均保持在全省基层法院前30位。

路人摔伤，施工方为什么积极赔偿？

通讯员 黄蓉

施工单位在居住地附近施工，一七旬老妇路过施工现场，不慎摔倒。该由谁来承担赔偿责任？近日，紫阳法院调解一起健康权损害纠纷，为施工安全提了醒。

陕西某建设公司系紫阳县城关镇火车站进站路、避灾广场施工方，紫阳县洞河镇李某(时年75岁)系居住在火车站附近的居民。2023年3月，李某步行至火车站广场入口公交站牌附近，因该建设公司在该施工的路面上遗留了一滩泥浆水未及时处理，也未设置警示标志，李某不慎跌入该水滩时滑倒摔伤。李某受伤后被亲属送往紫阳县人民医院住院治疗23天，被诊断为腰椎骨折和髌骨骨折。李某与该建设公司就后期赔偿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意见，便想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双方纠纷。因李某主张的费用需要证据支持，2023年8月，李某先向紫阳县人民法院提交了诉前鉴定申请书，后期打算根据鉴定结果提起诉讼。

办理诉前鉴定的法官受理该案件后，迅速联系该建设公司，向其告知诉前鉴定的程序及后续司法程序，并对其司法释明：李某在该建设公司的施工路面摔伤已有证据证明，建设公司在施工路面未设置警示标志，应承担李某健康权被损害的赔偿责任。通过诉讼程序还可承担鉴定费、案件受理费，并消耗公司时间和精力，故引导当事人选择诉前调解，建议该建设公司积极与李某达成赔偿协议，减轻司法鉴定和民事诉讼的经济成本和时间成本。在承办法官耐心调解和推动下，该建设公司与李某最终达成赔偿协议，由该建设公司一次性向李某支付赔偿款6.5万元，并当场支付到位。至此，该纠纷得到实质性化解。

该案是紫阳法院全面深化诉源治理的典型案件，承办法官受理该案后，考虑到李某已年过七旬，且有伤在身行动不便，不论是到鉴定机构做伤残鉴定，还是后期与该建设公司进行诉讼，都会有很多不便。于是从责任方陕西某建设公司入手，寻求解决问题的最佳方案。经过努力，最终让李某在未花一分钱诉讼费的情况下，在较短时间内全额拿到了赔偿款，真正做到了将矛盾纠纷化解于萌芽，并保证了当事人的利益最大化。

“华坪镇法官工作室”挂牌成立

本报讯(通讯员 杨倩)为进一步延伸司法服务职能，持续推进诉源治理工作，近日，镇坪法院“华坪镇法官工作室”正式挂牌成立。

镇坪法院在未设法庭的镇成立法官工作室，旨在践行司法为民理念，延伸审判工作职能，拓展多元解纷渠道和推进诉源治理工作，让法官走进乡村、走进社区、走进网格，与群众零距离接触，了解群众司法需求，以法庭、法官工作室为平台，开展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法律咨询服务、参与综合治理、提供法治宣传和指导人民调解工作，建立与群众沟通互动的桥梁，实现司法服务进一步向基层延伸，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将“最后一道防线”变为“解决矛盾纠纷的第一线”。

汉阴交警大队帮群众讨回工钱

本报讯(通讯员 罗传勇 唐昊)汉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帮村干部陈小兵于2022年10月份，在入户过程中了解到包联户陈某某2018年给何某干活后有1650元工钱拖欠未付，还一直联系不上何某，要到工钱的希望变得渺茫。

在了解情况后，陈小兵下定决心一定要帮包联户陈某某要到这笔工钱。由于何某常年在外务工也不回家，为了查找何某下落，经多方打听，最终才联系上何某。经过近一年的努力，并多次做思想工作让其将钱付给陈某某。

功夫不负有心人。最终何某将拖欠工钱通过微信转账支付给陈小兵并让其转交给陈某某。于是陈小兵及时将到手的1650元工钱交到包联户陈某某手中。他激动地说：“非常感谢帮扶干部的帮助，我终于拿到了这笔钱。”

茅坪小学举行安全法治讲座

本报讯(通讯员 蔡军)为深化家校合作，全方位协同育人，树立安全法治意识，强化安全法治教育，旬阳市小河镇茅坪完全小学举行2023年秋季安全法治讲座暨家长会。

会上，该校负责人向家长介绍了学校一年来发展情况以及教育教学取得的优异成绩，展望新学年奋斗目标。并且就校园平安建设、秋季预防传染病、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等进行专题培训教育。树立标杆，共育未来。3位家校合作优秀家长获得表彰，激励全体家长协同育人。30余名优秀学生、优秀班干部也获得特殊荣誉，发挥了楷模带头作用。

本次安全法治讲座暨家长会让家长与孩子的心紧紧连在一起，形成强大育人合力，静待花开。全体教师、家长安全法治思想更加强化。该校将落实长效家校共育机制，持续做好校园安全法治教育，协同促进学生健康幸福成长。

镇坪城关“矫其行必先矫其心”见成效

本报讯(通讯员 胡明春)“太谢谢小张了，这么大的雨，还给我送来了这么多吃的，真是个好心人呀！”近日，一位82岁的老人张某贵感谢的说道。

因近期连续暴雨天气，家住镇坪县城关镇友谊村村民张某贵一个人孤苦伶仃待在家中，加上老人年龄大，行动也不便。面对这一情形，镇坪县城关司法所社区矫正对象张某看在眼里也急在心里，心想这么大的雨，老人吃的该怎么办？张某赶紧到张某家中看望他，并给老人准备了一些取暖物资，同时还为老人打扫了房间。

矫正对象张某之所以关心老人的生活，是镇坪县城关镇司法所开展“矫其行，必先矫其心”的结果。自该所开展“行善养德”活动以来，辖区所有社区矫正对象均以不同方式践行乐于助人、孝老爱亲，用一个个微小的行动，一个个平凡的善举，不断贡献着自己微薄力量，书写着改过自新的决心和回报社会的责任担当。

“瞒天过海”贪小利 铤险入狱吃大亏

本报讯(通讯员 郑雷建)“我本人又没有挨打，是其他人在远程拨打的，每天还能挣3000元钱，这种方法应该不会被人发现，没想到还是没有逃过，贪点小利结果吃了个大亏……”近日，一起涉及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的被告人张某某在庭审时向白河检察官如是说。

被告人张某某在服刑期间认识一名狱友李某，刑满释放后，李某告诉张某某可以帮助其到白河从事电商等业务挣钱快钱，并且还给路费，张某某爽快答应。于是，张某某拿着李某给的800元路费，于今年2月23日来到白河县城关镇狮子山，按要求通过“蝙蝠聊天”软件联系相关人员，在电话部门开通8部固定电话安装在出租房中供他人远程拨打。2月27日，被害人报警案发，被告人张某某潜逃，后向公安机关投案。

经公安机关核实，张某某所办理的固定电话号码在2月25日至27日期间分别涉及4起电信诈骗案件，涉案金额共计90余万元，非法获利共计3000余元。张某某最终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



紫阳城关镇提升信访工作质效

本报讯(通讯员 丁莹)今年以来，紫阳县城关镇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推进系统思维，推动信访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地，不断提升信访工作质效，使全镇信访形势持续平稳向好。

该镇坚持“党建+信访”，树牢“信访是送上门的群众工作”理念。严格落实信访工作“一岗双责”和首问负责制，统筹推进信访工作与各项重点工作的整体性和协同性。着力加强初信初访工作，建立领导班子成员定期接访、约访、下访制度，提高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防止“信转访”。今年以来，镇村领导接访400余次，推动化解信访难题17件。

以“事要解决”为核心，对“疑难杂症”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坚持把化“减”信访积案作为加强社会治理重要举措，明确落实包案领导，以“事心双解”为目标，强化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力度，做到“控增量、减存量、防变量”。夯实镇级“属地管理”主体责任，最大限度减少问题累积、矛盾上行。截至目前，城关镇逐人核减市县交办重点对象10人、重点群体126人。

以助力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建设为契机，以建设“五同”工作机制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为抓手，“搭乘”各方渠道，推动镇、社区和部门单位互联互通、共驻共建，不断延伸信访工作触角。积极发挥基层网格员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作用，对排查出的不稳定因素，及时研判、积极办理，最大限度地实现预防、预警、预防，做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化解在萌芽状态，切实维护好社会稳定大局。深入开展《信访工作条例》进机关、进社区集中宣传，畅通来信来访接待渠道，规范信访事项办理流程，引导群众遇到困难依法信访、理性信访。



(1)国庆节当天，石泉县反恐巡特警大队在秦巴老街景区巡逻，全力为石泉全域旅游环境安全保驾护航。 杨勇 刘庆勇 摄

(2)针对节日期间群众出行增多、各类文旅活动众多等实际情况，汉阴县交警大队及各中队全员在岗，聚焦各大景区、重点路段开展交通指挥、疏导、管控和服务群众等工作。 杨帮武 文雯 摄

(3)双节期间，紫阳县权河交警中队、高桥派出所开展联合执勤，加强治安巡逻防范，维护景区周边道路交通秩序。 陈益谦 摄



(2)



(3)

白河公安“三转三提升”助推执法规范化水平上台阶

本报讯(通讯员 阮文博)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开展以来，白河县公安局法制大队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决策部署，结合职能任务，以“智慧法制”系统生态为支撑，不断创新制度机制，积极转换工作模式，助推全县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水平上台阶。

转变执法培训模式，用“智慧辅助+规范应用”支撑民警执法能力大提升。法律检索、“引导式笔录”、电子签名捺印、语音转写等科技应用水平在显著提高执法办案效率的同时，由此带来的“科技”门槛也影响着一些民警的应用积极性。白河县公安局通过转换培训模式，加大应用执法辅

助系统培训力度，通过集中培训、现场跟学、远程指导等方式将执法辅助系统培训融入日常，切实让一线执法办案民警在实际应用中体会到科技带来的便捷、高效，变“要我用”为“我要用”，执法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大幅提升，在此过程中，执法能力也得到实实在在的跃升。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期间，共组织开展系统培训6场次，参训民警150余人次，使用法度笔录软件制作笔录1965份，语音转写1021份，应用成效明显。

转变执法监督模式，用“智慧系统+规范场所”支撑执法质量大提升。依托法制智慧系统建设，转变执法监督模式，“智能

化案管中心+案管室、办案中心+派出所办案区”远程对接，打造全方位无死角、可回溯的视频监控和执法办案场所监督平台，使执法监督从传统的“人盯人、人盯警、人盯案及人盯场所”变成了现在的系统自动预警、实时跟踪提醒，执法监督模式从以往的事后监督变成了“事前提醒、事中预警、事后反馈”的全流程监督，支撑执法质量大提升。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期间，依托智慧系统巡查各类警情1594起，巡查各类案件245案，下发巡查通报50期。办案中心(讯)问各类人员137人。开展办案场所巡查45次，发现各类问题100余个，已全部整改

完毕，整改完成率100%，确保执法安全无事故。

转变法律服务方式，用“法律服务+大数据”支撑案件侦办质效大提升。县公安局成立法律服务专班，24小时快速响应，实现“随案保障、捆绑作战”，并充分利用合成作战、智慧法制平台、法度智能笔录等系统的大数据功能，为案件办理中的情报研判、侦查方向指引提供引导服务，大幅提升了案件侦办质效。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以来，通过系统研判为重大案件提供适用意见30余条，为助力侦破“1.05”“1.30”等重点案件提供了有力保障，检验了法制服务实战水平。